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序号 | 类别 | 风险事项 |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 1 | 生产经营 | 重大亏损或损失 | 是 |
| 2 | 其他 | 定期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1421 号），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科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菲达科技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1,262,424.47 元，公司实收股本 56,4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菲达科技 2023 年财务报表，出具与《关于对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中名国成报字【2024】第 0031 号），“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持续经营”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菲达科技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31,262,424.47 元，股本为 56,400,000.00 元，公司累计亏损金额超

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菲达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累计亏损所占实收股本总额的比例较大。若公司后续持续亏损，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2 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1421 号《2023 年审计报告》；
- 3 中名国成报字【2024】第 0031 号《关于对山东菲达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
-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国融证券

2024 年 4 月 26 日